

证券代码：301265

证券简称：华新环保

公告编号：2023-028

华新绿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华新绿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3年05月0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05月05日以电子邮件及直接送达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8名，实际参会董事8名。其中董事张玉林、董事林耀武、独立董事李辉、独立董事王红、独立董事郑俊果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由董事长张军主持召开。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提名周霞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在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担任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任期自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公司于2023年5月24日14:30时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华新绿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华新绿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8 日